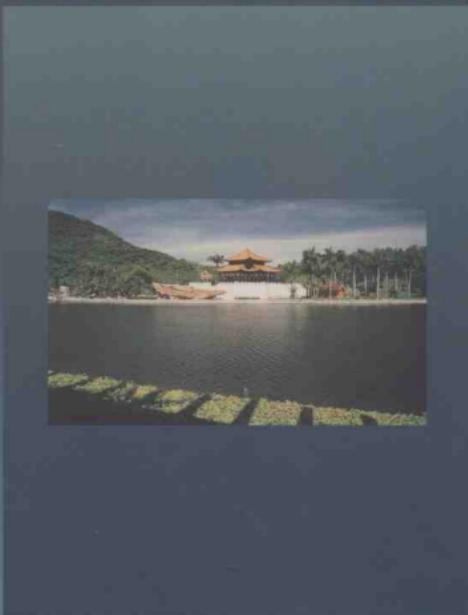


海南年鉴(1999)·卷四

HAINAN YEARBOOK, 1999, Volume IV

# 海南建设(房地产)年鉴

HAINAN YEARBOOK OF  
CONSTRUCTION (REAL ESTATE)



海南年鉴编辑委员会

海南建设(房地产)年鉴编辑委员会

海南年鉴社

《海南年鉴》(1999)·卷四

HAINAN YEARBOOK, 1999, Volume IV

# 海南建设(房地产)年鉴

HAINAN YEARBOOK OF  
CONSTRUCTION (REAL ESTATE)

海南年鉴编辑委员会  
海南建设(房地产)年鉴编辑委员会  
海南年鉴社

## 声 明

《海南年鉴》(1999)国内外版权属海南年鉴社所有。未经同意,不得将本书内容进行复印、翻译、转载和出版。

### 《海南年鉴》(1999)·卷四:《海南建设(房地产)年鉴》

---

海南年鉴编辑委员会编

海南年鉴社出版

地址:海口市海府路海南省政府大楼 103 室 邮编:570204 电话:(0898)5343529

全国新华书店发行

海南年鉴社排版

深圳当纳利旭日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850×1168 1/16 印张:4.5 字数:201 千

1999 年 11 月第 1 版 1999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刊号:ISSN 1006-2351 琼工商广字 093 号  
CN46-1036/Z

定价:60 元(人民币)

本书如有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联系退换。

# 海口市城市建设局



国务院总理朱镕基视察海口污水处理厂工地。

海口市城建局是市政府负责城市建设和人民防空工作的职能部门，所属企、事业单位28个、干部职工5162人。1998年主要抓好了几件大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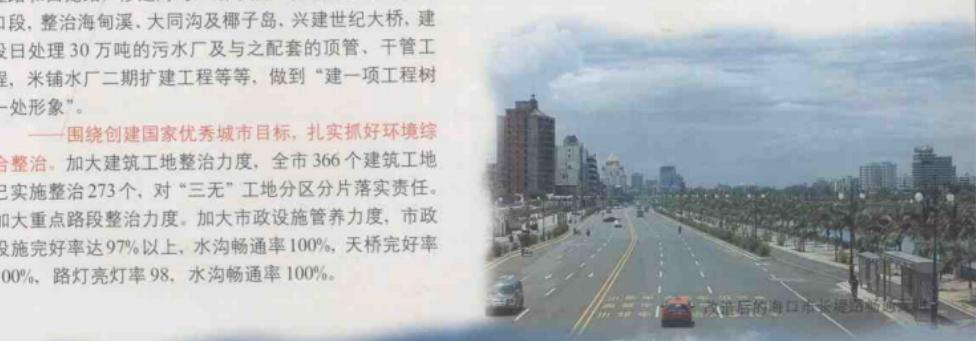
——努力加大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的投入，不断促进工程建设质量上新水平。突出抓住国家增加投资、扩大内需的有利时机，加大投入，拉动全市经济增长。突出抓好工程质量的提高，年内共实施项目20个(含续建3个)，总投资15.17亿元。实施的项目有：改造敬业路、南江路和白龙路，修建海甸一路中段，续建机场路海府出口段，整治海甸溪、大同沟及椰子岛，兴建世纪大桥，建设日处理30万吨的污水厂及与之配套的顶管、干管工程，米铺水厂二期扩建工程等等，做到“建一项工程树一处形象”。

——围绕创建国家优秀城市目标，扎实抓好环境综合整治。加大建筑工地整治力度，全市366个建筑工地已实施整治273个，对“三无”工地分区分片落实责任。加大重点路段整治力度。加大市政设施管养力度，市政设施完好率达97%以上，水沟畅通率100%，天桥完好率100%，路灯亮灯率98%，水沟畅通率100%。

——大力宣传和贯彻《建筑法》，推进建筑市场管理规范化。大张旗鼓地宣传《建筑法》。抓好有形市场建设，规范工程发包承包行为；修订并实施了《海口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管理办法》等12个管理规章，努力形成公平、公开、公正有序的竞争市场。抓好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管理，保障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一切防患于未然，同时加强监察执法，查处各种违章违规行为，规范建筑施工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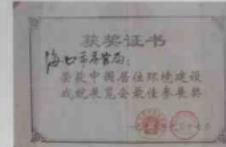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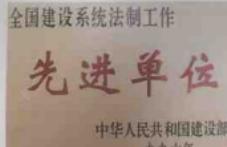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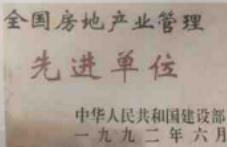
——人民防空工作有新的发展。广泛宣传《人民防空法》，着手修改《海口市人民防空袭预案》，制订并实施小型人民防空演习方案，投资1450万元建设海甸岛人防骨干工程。

——以创建文明机关为目标，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兴学风，为创建文明机关打下思想理论基础。抓重点，巩固、完善、提高“三制”操作水平。树典型，培育敬业爱岗精神。由此，全局变化巨大，干部职工提高了思想认识和工作效率，促进了廉政建设，弘扬了奉献精神，形成了讲政治、扬正气、勤学习、乐奉献、守法规、求高效的良好风气。



日处理30万吨的海口污水处理厂施工工地。

米铺水厂二期工程。



# 海口市房



局领导班子在一起研究工作(中为局长杜瑞琼)。

该局是海口市政府负责城市房产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近二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省建设厅的指导下,该局紧密结合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和全市房产工作实际,以推进房地产业健康发展为重点,以搞好房地产服务为宗旨,扎实开展房产行政管理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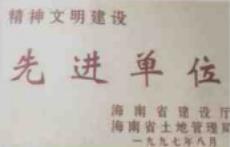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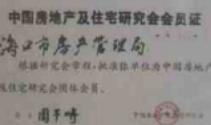
为改善房地产投资环境、强化房产服务,以服务促进管理,该局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行“三制”(窗口服务制、直接办理制、社会服务承诺制)的决定,结合创建现代文明机关工作。积极改善服务环境,提高办事效率、服务质量及管理水平。投资兴建600平方米的“海口房产服务大厅”,增设现代化办公设备。集中全局对外房产行政管理业务于大厅统一办公,无偿帮助市公证、税务部门设点办公。对外实行公开办事制度、公开办事程序、公开办事人员、公开收费标准、公开办事期限和接受社会、群众监督(五公开两监督);实行窗口服务和社会服务承诺,为社会提供环境优越、业务配套、优质服务、廉洁高效的办事场所。对内积极健全管理制度,规范办事程序,落实岗位职责,提高管理水平,较好地促进房产管理各项业务的发展,1997年至1998年两年间,该局共办理房屋所有权证20246宗,发证面积869.8万平方米,办理房屋买卖监证6006宗,房屋买卖面积132.5万平方米,成交金额32.4亿元;办理房屋估价6042宗,评估建筑面积12.2万平方米;办理房屋租赁监证1323宗,监证面积12.2万平方米,各项业务均比1996年平均增长15%以上。

为依法管理房地产市场,该局紧紧抓住法制管理这个龙头,始终不懈地坚持健全房产管理法制化工作。在海口市已出台10多个房产管理法规的基础上,根据国家《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和建设部《城市房屋租赁管理办法》规定,结合本地实际,通过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征求意见,先后7次修改后定稿了《海口市房屋租赁管理办法》,并经海南省人大审议通过颁布实施,进一步加强了房屋租赁市场的管理。

为积极盘活海口市积压的房地产,为全市经济建设做出贡献,该局抽调大量人力物力,对全市空置商品房开展综合调查,初步掌握了存量商品房的具体情况,为市委、市政府正确决策提供了准确的依据。通过深入调查研究,该局起草了《海口市盘活房地产若干办法》,经市政府审议颁布实施,为盘活房地产工作奠定了基础。同时,认真贯彻《海口市投资购房入户暂行办法》,积极做好购房人户的审批和咨询工作,已接受群众咨询1270多人次,办理购房入户审核1018户,共2803人,购房面积16.32万平方米。

近二年,该局工作卓有成效,硕果累累:先后被建设部授予“全国房地产业管理先进单位”,被海南省建设厅授予“海南省房地产业管理先进单位”、“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精神文明建设示范单位”,被海口市委、市政府授予海口市推行“三制”先进单位。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 产 管理 局



宽敞的房产服务大厅。



电脑室。



热情服务，文明高效。



局综合办公大楼。



# 海口市城市规划管理局

海口市城市规划管理局位于海口市龙昆北路31号，是海口市人民政府主管城市规划、城市管理的行政职能部门，内设科室15个；下设单位有市城市管理监察支队、振东、新华、秀英、长流4个专业国土规划监察分局和8个村镇所，现有干部职工493人；直属自支的下属单位海口市规划建筑设计院有100人。

在实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实现两个根本性转变过程中，该局充分发挥城市规划的龙头作用和城市管理的综合整治作用，严格落实海口市总体规划，把好规划控制关；加强执法队伍建设，严格执行，文明执法，有力地配合了海口市的创建工作，为海口市的“两个文明”建设做出了贡献。

1999年以来，海口市城市规划管理紧紧围绕全市经济“保九增十”这个中心任务，根据本市4年经济结构调整纲要的要求，严格实施海口市城市总体规划，高起点、高标准，高要求做好城市规划和管理工作。该局自觉服从和服务于海口市经济建设的大局，提出“抓样板、出精品、上档次”的工作思路，以崭新的姿态做好城市规划和管理工作。同时积极抓好创建“现代文明机关”工作，延伸“三制”（直接办理制、窗口服务制、社会服务承诺制）的内涵，对重点建设项目提前介入，提供规划设计要点，建档带卡，跟踪服务，为客商创造良好的投资环境，促进了各项工作不断深入发展。



局领导召集中层骨干在一起研究城市规划管理工作。



加强规划管理，绿化美化海口。

# 三亚市园林管理局

三亚市是海南省经济大特区的第二大城市，也是南中国最年轻的具有热带风光滨海旅游城市，城市建成区面积20平方公里。海南建省三亚升格10周年来，三亚城市规模迅速发展。园林绿化作为国土绿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城市建设的主要基础设施和环境建设的重要内容，也进入了快速发展时期，并取得显著成绩。近5年，全市社会园林投入约2.5亿多元，其中市政府投入约5000多万元；完成道路绿化建设64公里，建设公共绿地55万平方米。至1997年底，全市建成区绿地面积725.9公顷，绿地率达36.3%；绿化覆盖面积790公顷，绿化覆盖率达39.5%；公共绿地117.9公顷，人均公共绿地9平方米。现有公园1座，面积88公顷，公园绿化面积占陆地总面积的80%。单位附属绿地228公顷，生产绿地35公顷，防护绿地70公顷，风景林地380公顷，全市庭院绿化达标单位80个。建成区道路绿化覆盖面积47公顷，道路绿化普及率98%。1993年，三亚市在全省绿化评比中获第一名。如今，三亚市这座滨海城市日渐美化，林木苍郁，绿树成荫，百花竟放。





# 琼山市房产管理局



局长：黄茂兴



全局工作人员在一起。

该局是琼山市政府房产管理职能部门，1998年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多次受到市委、市政府领导的表扬和肯定，在市税收入大检查中被评为“遵纪守法先进单位”，被市精神文明委员会评为“示范文明窗口单位”，被市工委评为“先进基层党总支”。

一、转变观念，加强领导，建立、健全办事制度和办事程序，实行“窗口制”服务，提高办事效率。局党组提出“廉政、开拓、高效”六字局风。该局制定并实施了《琼山市房地产管理暂行规定》、《琼山市房产局办事指南》等规章制度，并健全了外部监督机制。做到办事“四公开”：即税费收缴标准公开、办事手续要件公开、办事程序公开、办事期限公开。严格执行“一个窗口进出”的制度，凡收件登记后就在局内部运作，客户不参与办理和传递过程。

二、认真做好全国统一的房屋权属证书的颁发及旧证换发工作。由于新证的填写和绘图要求较高，该局专门组织有关人员进行培训，经考试合格上岗。同时认真做好旧证的换发，在更换房屋权属证书工作中认真执行政策。

三、做好积压商品房的销售服务工作。简化手续，提高办事效率。组织人员深入第一线了解全市商品房存量，并注重商品房销售的信息交流。全市存量商品房面积4.56万平方米，销售额达4513万元。

四、局领导以身作则，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职业道德教育工作成绩显著。局领导以身作则率先垂范注重抓好全局人员的精神文明建设和职业道德教育，充分调动和发挥党员的核心和表率作用。深入开展学习孔繁森、徐虎等先进人物，积极开展向李向群烈士学习活动。在长江特大洪灾中，该局全体人员踊跃捐款，得到市委通报表扬。全局干部职工勤政廉政，遵纪守法，机关作风和服务质量有较大改观。

五、全局人员通过普法学法，法律水平普遍提高，成立普法领导小组，由局党委书记郑道春任组长，学习方式主要采用自学和辅导相结合，以自学为主，把普法考评工作当作干部、职工年终考评的一项重要内容。通过学习，该局干部职工的法律水平明显提高，局领导都通过了市政府的普法统考，成绩优秀。

六、各项业务工作成绩突出。该局的窗口服务工作已运行一年，共完成房屋发证2325份，发证的建筑面积63412.7平方米；办理房产抵押62宗，抵押金额达1.3亿元人民币；办理房产交易314宗，成交金额1.5亿元人民币；同时严格把关，堵塞漏洞，配合税务部门缴纳税费1350万元人民币。

# 屯昌县土地管理局



局长：何世兴

屯昌县土地管理局于1986年6月成立，该局成立以来，在省土地管理局和屯昌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十分珍惜和合理利用每寸土地，切实保护耕地”的基本国策，严格管理土地资源，为更好地开发和利用土地资源切实做好基础性工作。特别是近几年来，屯昌县土地管理局在局长何世兴的带领下，全体干部职工团结一致，脚踏实地，勤勤恳恳地工作，积极、主动、热情为投资者和人民群众服务，在保护基本农田、清理闲置土地、处理土地纠纷、土地登记发证、土地市场管理、土地规划、地籍管理、土地变更调查与统计等方面做出了显著成绩。先后被省评为“土地统计先进单位”、“地籍管理先进集体”等称号，被国家土地管理局、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授予“全国土地管理系统先进集体”、“土地详查成果三等奖”等荣誉。



局长何世兴(中)和副局长韩茂丰(右)、韩英才在关朗洋研究加强基本农田保护工作。



局领导班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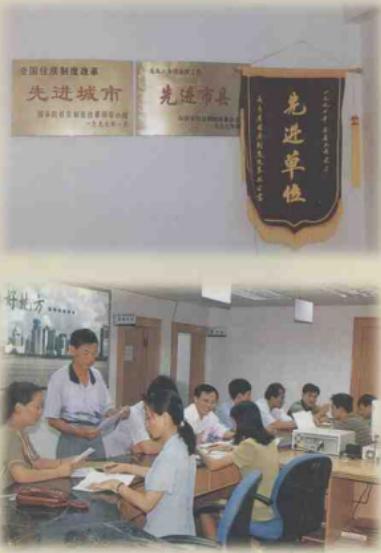
仔细测量。

# 海口市住房制度改革办公室

海口市住房制度改革办公室成立于1992年，办公地点原位于海甸二西路房产大厦，现址龙华路建行大厦13层。该办下设综合指导科、经济适用房开发科、住房基金管理科、住房基金管理中心：有员工17人，其中研究生1人，本科3人，大专13人，具有中级职称以上的人员4人，组成一支文化、思想、素质较高的队伍。该办有9台电脑，所有职工都能熟练操作，实现电脑办公化。该办属全额按款事业单位，是不以盈利为目的的专门负责房改工作的职能部门。

7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直接领导下，在省房改办的正确指导下，该办紧紧围绕“建立住房公积金制度，加快住房制度改革”这个中心，加速全市住房制度改革步伐；制订了《海口市实施国务院关于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决定的方案》、《海口市出售公有住房办法》、《海口市住房公积金暂行办法》等10几个配套法规，有力地推动了住房制度改革。截至1999年6月，共出售公有住房26419套，建筑面积21517.3万平方米，回收住房基金7.47亿元；实行公积金单位429个，人数10.43万人，收集公积金1.5亿元，公房出租占双职工家庭工资收入的8%。职工集资建房11895套，建筑面积110.16万平方米；建设经济适用房1.1万套，建筑面积100.7万平方米，不断满足了海口市职工住房的需求。为了进一步深化住房制度改革，盘活房地产第二市场，该办已陆续拟订了《海口市职工住房补贴试行办法》、《海口市职工已购住房上市交易暂行办法》，使全市的房改工作迈上了新台阶。

几年来，该办工作业绩卓著。1996年，海口市被国务院房改办评为“全国房改工作先进城市”。1997年，全国政协房改和国家安居工程检查组来海口市检查工作时评价：“海口市的房改工作，言语不多，工作实在，许多方面悄悄地走在全国的前列”。1997、1998连续两年被评为“全国安居工程先进单位”。那才主任也连续几年被评为“全国优秀房改工作者”。



各司其职，一丝不苟。

# 琼山市规划土地管理局

1998年，该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省建设厅、省土地管理部门的具体指导下，团结奋进，努力探索，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该局党支部被市委评为“优秀党支部”；服务窗口工作在市文明示范窗口会上介绍经验，并被团市委授予“青年文明号”单位。

该局主要工作成绩：

1.出色完成基本农田保护区划区定界和保护工作，获省通报表彰。  
2.解决用地遗留问题19宗，结帐抵冲原企业征地预付金人民币2174万元；办理土地转让113宗；现场办公，上门服务，为全市18个乡镇(场)办理市民原建房土地登记发证5215宗；调处土地纠纷21宗，处理违法用地5宗，协助法院执行案件32宗；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43宗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32宗；完成府城镇主要街道的街景规划工作；完成灵山等8个乡镇总体规划和报批工作。

3.按时完成美兰国际机场出入口道路、机场输油管道和粤海铁路通道重点项目及其配套设施的征地工作。

4.在灵山镇组织全市首个文明新村规划试点工作并着手在全市铺开。

5.强化土地管理，组织力量开展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编工作。

6.依法注销拖欠土地款的10宗土地使用证，面积1810.6亩，避免了政府经济损失。此外，还对拖欠土地款的海口日发实业公司等8家原受让土地的单位作出处理意见，并报市政府呈省政府批准收回土地1500亩。

主要工作措施和体会：



窗口服务大厅。

- 1.抓好领导班子自身建设，发挥党员模范带头作用。领导班子成员“三带头”：一是带头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二是带头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廉洁从政；三是带头钻研业务知识，提高自身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班子成员团结协作，以组织上保证全局工作的正常开展。
- 2.继续完善服务窗口建设，提高办事效率。
- 3.实行公开办事制度，促进行风风气好转。
- 4.重点项目重点办，专项工作专人抓。
- 5.加强规划土地执法宣传、检查，强化市民土地忧患意识。

# 澄迈县建设与环境资源局

# 澄迈县土地管理局

据不完全统计，1998年全县共投入建设资金1.5亿元，与上年相比略有提高。其中住宅建设2200多万元，厂房及公共设施建设1.3亿元、新扩建城镇街道面积3.8万平方米；城镇供水普及率达60%（其中金江镇75%，其他乡镇45%），比上年提高2个百分点；城镇绿化覆盖率达28.6%，比上年提高2个百分点。

采取有效措施，通过多渠道筹措资金，投入1080多万元完成了4项县城基础设施的改造工程。认真开展城市规划执法检查工作，历时3个月，共查出各类违法、违规案件18宗，及时作出了处理意见及限期整改意见。9月中旬，开展了“让世界清洁起来”的环境整治活动，发动学生、干部、群众以及部队官兵共5万人次，对县城的各个路段进行打扫清理，清理垃圾约1万吨。认真做好燃气企业安全管理工作，一年来全县燃气行业未发生任何事故。加大执法力度，整顿建筑市场秩序，对查出的问题及时作出处理意见，并制订了《关于推行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制度的方案》，为全县建筑行业健康有序发展创造有利条件。充分发挥城建监察中队的职能作用，提高市民的社会公德意识，加强了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的清理整顿。

局长：林鸿光



1998年，该局较好地完成了全县非农业建设用地清查处理及基本农田保护和地籍管理等工作任务。年内，全县土地清查重点放在核实、处理、执行3个环节上，共执行处理决定84宗，面积1.8万亩。其中无偿收回土地9宗，面积972亩；按线划地12宗，面积1505亩；限期开发12宗，面积1917亩；限期交款2宗，面积1093亩；撤消批文10宗，面积4230亩。

全年建设用地征用共出让42宗，面积5270亩。其中省政府批准1宗，面积100亩；县政府41宗，面积5170亩。农业开发承包3宗，面积3461亩。征用美兰机场输油管道全长12公里，面积40亩；征用粤海铁路全长840米，面积65亩；征用金江镇华兴路44亩、华成路33

亩。搞好城镇土地使用权登记发证。全年共颁发土地使用证595宗，面积771.5万平方米。全年共受理土地纠纷案件16宗，面积2369亩。已做出处理决定6宗，面积1054亩。1998年进行了基本农田保护区执法检查和土地变更调查工作。土地变更调查历时1个月时间，已获省级验收合格。9月底组织了各有关单位组成基本农田保护区执法检查工作组，全县共签订农田保护区责任书1.65万份，划定保护片1523块，设立标志牌10块，埋设界桩150个。农田保护区档案的管理也得到了加强，全县三级（县级、乡镇级、村级）档案都设有专柜专人保管，并制定相应的档案保管制度。

1998年完成测绘任务18宗，面积5393亩。

局长：赵经勇



# 置地集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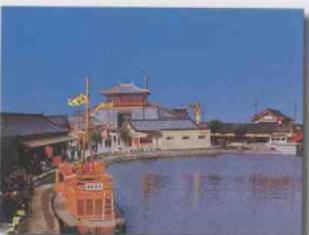
寸金一落置地有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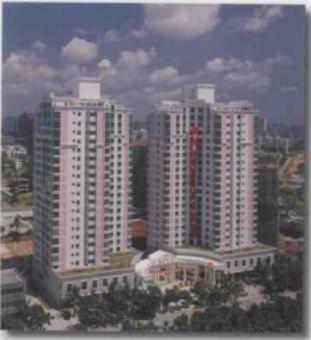
海口置地集团总部。



沙逊别墅——置地集团上海公司办公楼。



开封清明上河园。



海口置地花园。

1988年初，置地集团的创业者们在改革开放的大潮中，来到了海南这个全国最大的经济特区，开始了艰难曲折的创业历程。

11年来，置地集团始终秉承“真诚通天，实业报国”的企业理念，发扬“寸金一落，置地有声”的企业精神，在实际工作中团结务实，真诚稳健。置地集团已由一个只有10几个人的小型公司发展成为一个以房地产为主导，以金融为依托，集工业、商业、旅游、农业为一体的大型全国性集团公司；拥有高级工程师、注册会计师等各类专业管理人员400余人，资产规模达数10亿元，发展区域扩展到全国8个省区和直辖市，拥有海南、上海、河南、开封、广州等10几家不同类型的分公司和企业。

11年来，置地集团在市场的缝隙中求生存，在激烈的竞争中壮大，不断地创新与完善，形成了自己独特的经营风格和管理体制，聚集了一批有敬业精神、有才华的置地人，公司依然充满了生机和活力。

11年来，置地集团尤其在房地产开发上取得了丰硕成果，相断在海口、上海、郑州、广州等地投资兴建了一批享誉社会的物业，共完成开发的房产总面积45.3万平方米，在开发房产总建筑面积80多万平方米，土地储备总量达410多亩，为所在区域的城市经济建设做出了积极贡献。

11年来，置地集团在发展中不忘回报国家、回报社会，为扶贫、救灾、社会公益事业捐赠款项达460多万元，其中为教育和希望工程捐款160万元，这种无私奉献社会的行为体现了企业“实业报国”的精髓所在。

1998年，董事局向全公司发出了“二次创业”的号召，特别是进入世纪之交的1999年，上海公司、海南公司在房地产开发上又有了新的突破。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金贸区明珠路2号

电话：8533888 8510555 8533188

网址：<http://www.zhidi.com> E-mail:Reg@public.hk.hi.cn



# 有限公司

上海公司开发的“新外滩花苑”位于上海市虹口区黄浦江北岸高阳港务区，地理位置优越，升值潜力巨大，占地面积8.5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22万平方米，由15幢多层和高层大厦组成一个集商业、办公、住宅、休闲为一体的美丽生态景观小区。该项目的启动，标志着上海市北外滩改造工程由置地集团上海公司打响了第一战役。

置地集团海南公司在董事局主席王海东领导下，经过多方考察论证和规划设计，开发了目前海口市正热销的“置地花园”。

“置地花园”位于海口市金贸区滨海大道与明珠路交汇处，毗邻海口市政府永久保护性休闲绿地——万绿园，由9幢造型新颖独特的20层以上高楼组成。正门是欧陆风格的罗马广场和罗马柱廊；小区绿化率达40%，仅中心花园面积1万平方米，由著名园林大师担纲设计，充分体现了海南生态理念；下沉式车库采用360度旋转摄像探头和IC卡出入管理；小区内网球场、篮球场、排球场、儿童乐园、老人活动中心、商场、银行等配套设施一应俱全；物业管理由全面通过国际ISO9002质量体系认证的上海中西物业管理公司承担，并聘请天安门国旗班退役战士负责小区保安。置地花园在海南房地产市场走低的逆境中仍然旺销，给海南房地产界作了一个有益的启示：只要是实实在在地为客户着想，实实在在地为人民办实事，你的事业一定能获得成功。

回顾过去，“置地人”感到骄傲和自豪，置地集团为社会创造了财富，也造就了7000多“置地人”艰苦创业和奋勇拼搏的精神；展望新的世纪，“置地人”充满信心。置地集团愿为祖国的繁荣昌盛，人民的安居乐业做出新的贡献！

邮编：570125

传真：(0898)8532088



置地集团董事局会议室。



上海新外滩花苑。



郑州国奥大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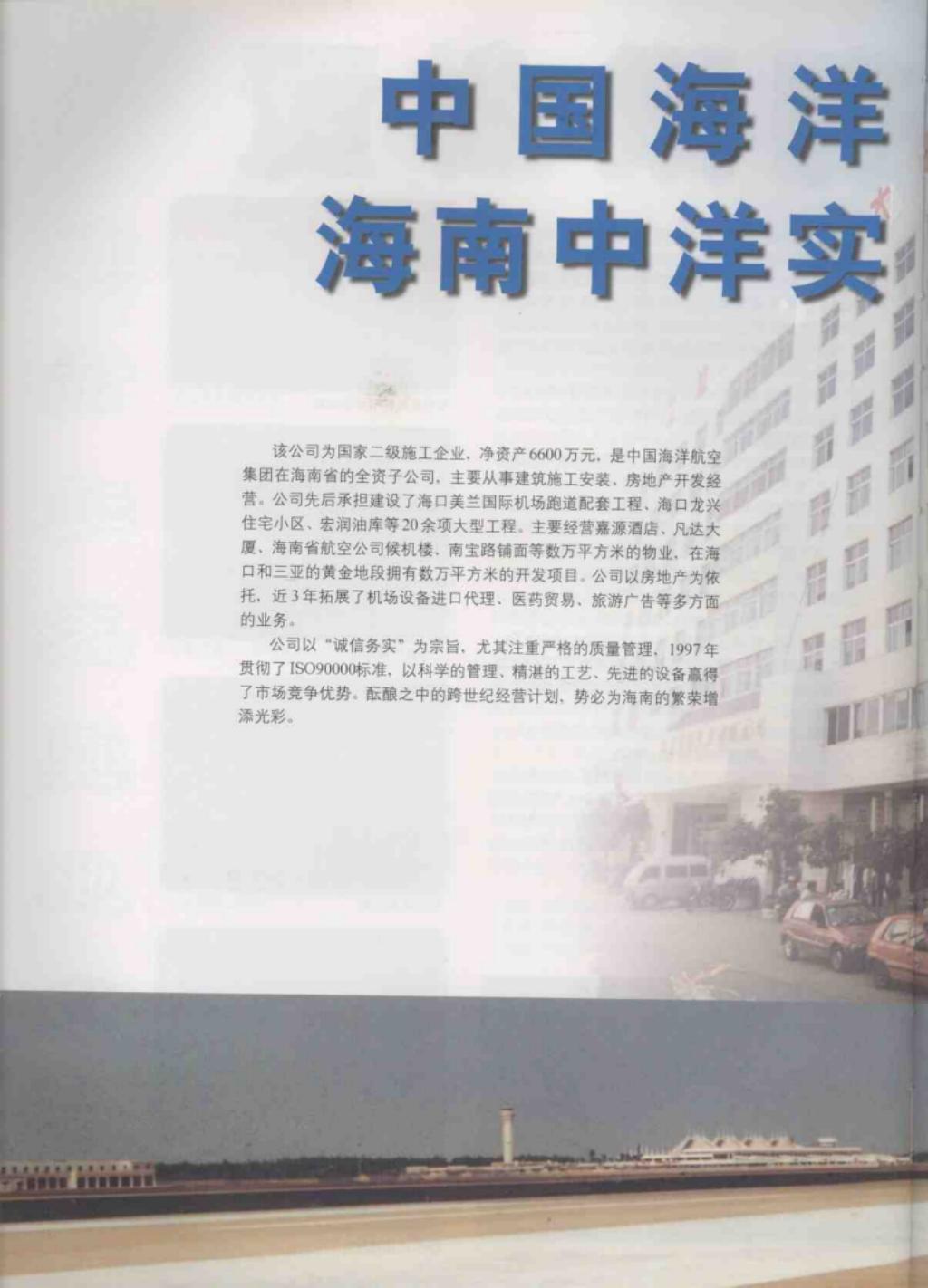
保安队伍素质高。

真  
诚  
通  
天  
实  
业  
报  
国

# 中国海洋 海南中洋实

该公司为国家二级施工企业，净资产6600万元，是中国海洋航空集团在海南省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建筑施工安装、房地产开发经营。公司先后承担建设了海口美兰国际机场跑道配套工程、海口龙兴住宅小区、宏润油库等20余项大型工程。主要经营嘉源酒店、凡达大厦、海南省航空公司候机楼、南宝路铺面等数万平方米的物业，在海口和三亚的黄金地段拥有数万平方米的开发项目。公司以房地产为依托，近3年拓展了机场设备进口代理、医药贸易、旅游广告等多方面的业务。

公司以“诚信务实”为宗旨，尤其注重严格的质量管理，1997年贯彻了ISO90000标准，以科学的管理、精湛的工艺、先进的设备赢得了市场竞争优势。酝酿之中的跨世纪经营计划，势必为海南的繁荣增添光彩。



# 航空集团 业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中洋大厦。



优雅怡人的龙兴住宅小区。



省优工程施工现场。



物业经营窗口之一——海航候机楼。

海口美兰机场跑道配套工程。

# 海南省房地产开发总公司

该公司是专门从事土地、房屋开发和经营的国有企业，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现有资产总值人民币3.5亿元。建省以来主要承担海口市美舍河商住区的开发建设任务。总公司下设有全资子公司海南省房地产物业管理公司，控股公司海南泰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参股公司海南光泰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和海南长寿国际老人城有限公司。

1998年，公司主要任务开发美舍苑小区。该小区是省直机关事务管理局、省房改办和省房地产开发总公司共同开发建设的政府“安居工程”。

美舍苑小区位于海府路、白龙南路、振兴路交汇处，占地面积4.16万平方米，计划建成多层住宅楼13幢，高层住宅楼2幢；总建筑面积10.94万平方米，有各类户型住房832套，计划总投资1.4亿元。1998年完成投资8000余万元，有8幢多层住宅楼400套住房交付使用，当年销售率达98%。第二期开工的5幢272套房，预计在1999年底交付使用，预售工作顺利。小区内外的各项配套设施都在逐项完善。

一年来，公司在安居工程的建设中，把“重质量、树品牌”作为提高公司信誉和增强市场竞争能力的一项重要内容来抓。按照国家建设部的有关规定，公司率先在海南提出实施“两书”制度（住宅质量保证书、住宅使用说明书）并以“两书”制度为基础，强化施工管理规划，严格施工管理，提高建筑工程质量；在交付使用时对住户的维修、整改意见，及时给予处理解决，做好售后服务、修缮工作，让住户住上环境优美、质量放心的安居房。



省委、省政府领导杜青林、汪啸风、王厚宏到公司了解“安居工程”建设情况。



公司开发的安居工程——静仙苑小区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ccto.com](http://www.ccto.com)